

2024年度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 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建设行政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市城镇建设管理、建筑业、房地产业、住房保障、勘测设计咨询业等地方规范性文件和实施办法，并指导实施。

（二）拟订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中长期规划，制定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国家强制性建设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的贯彻实施。组织制定建设工程定额、造价计价依据，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技术标准的实施。负责市重点工程项目的初步设计审查和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负责市委市政府下达的市级重点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工作。

（四）负责建筑业行业管理，指导建筑活动，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建筑市场准入及房屋和市政工程招标投标、监理、质量和施工安全。负责建筑节能及绿色建筑管理工作。负责施工图设计审查的监督管理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工程监理的管理规定并组织实施。指导本行业社会组织、中介机构的相关工作。

（五）负责人防工程建设质量监督管理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结建式人防工程的日常维护管理标准并指导实施日常维

护管理工作。负责人防工程设计资质认定和监理资质认定工作。

（六）指导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防工作和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利用。

（七）指导城市和村镇建设。负责城镇供水、用水（除水利设施外）、污水处理等市政公用设施建设的指导、监督工作。负责市区供水、排水、污水的专项规划工作。

（八）负责燃气行业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对燃气库（站）进行安全监督管理。

（九）负责房地产行业管理，规范房地产市场。指导房产开发经营、房屋商品化、城镇住宅建设、物业管理工作。指导住房制度改革和住房基金的管理工作。

（十）指导住房保障建设管理工作，拟订全市住房保障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市直管公有房产(含其他在管房产)的相关工作。负责市区保障性住房、直管公有房产(含其他在管房产)的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全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的指导、监督。

（十二）组织行业科技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及技术引进，指导建材新产品的开发利用和推广。组织实施散装水泥的推广工作。制定行业科技发展、人才培养规划。指导行业职工队伍培训和继续教育。负责行业对外技术合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内外建筑市场和房产市场及劳务合作。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以及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1. 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入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深化“放管服”改革和优化营商环境，以推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目标，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进行全流程、全覆盖改革，推动流程优化和标准化，努力构建科学、便捷、高效的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和管理体系。

2. 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强化依据标准监管和风险管理，积极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和“互联网+监管”，加快推进监管信息共享和信用联合奖惩，加快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着力提升监管公平性、规范性和有效性。

二、单位机构设置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是市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单位，内设科（室）共11个，分别为：办公室（加挂法制科牌子）、建筑市场管理科、工程质量安全管理科、城市建设管理科、村镇建设管理科、房产管理科、住房保障科、行政审批科、财务审计科、人事科、燃气管理科，另设机关党委。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因本级财政预算编制覆盖包括主管单位和下属单位在内的所有预算单位，即本局下属单位预算独立编制预算、经本级财政单独批复、独立公开预算，故本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本部门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揭阳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揭阳市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揭阳市建筑工程综合服务中心、揭阳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市政府投资项目代建管理中心为市政府直属公

益一类事业单位，归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管理）、揭阳市市区保障房管理中心、揭阳市房屋安全管理中心，均已在主管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3.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18.28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5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45.9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35.8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219.6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664.6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6.8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4.80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36.8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5.6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3.61
总计	30	2,360.47	总计	60	2,360.4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4.80	2,334.30	0.00	0.00	0.00	0.00	0.5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8	345.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55	315.5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9	18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3	84.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6	0.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9.33	2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3	29.3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9.64	21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19.64	21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19.64	219.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62.60	1,662.10	0.00	0.00	0.00	0.00	0.5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78.67	1,078.62	0.00	0.00	0.00	0.00	0.06
2120101	行政运行	714.96	714.90	0.00	0.00	0.00	0.00	0.06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1	206.21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7.50	157.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35	354.91	0.00	0.00	0.00	0.00	0.44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5.35	354.91	0.00	0.00	0.00	0.00	0.44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63.38	16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38	163.3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6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65.2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36.87	1,169.17	1,167.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90	3.9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8	345.32	0.6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55	314.89	0.66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9	188.39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3	84.3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6	0.00	0.66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9.33	29.33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3	29.33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9.64	0.00	219.6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219.64	0.00	219.64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219.64	0.00	219.6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64.66	717.26	947.4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1.07	717.26	363.81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17.36	717.26	0.1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1	0.00	206.21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7.50	0.00	157.5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5.02	0.00	355.02	0.00	0.00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355.02	0.00	355.02	0.00	0.00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63.38	0.00	163.38	0.00	0.00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63.38	0.00	163.38	0.00	0.00	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0.00	65.20	0.00	0.00	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0.00	65.2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0.00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16.0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3.90	3.9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18.28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45.98	345.98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82	35.8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219.64	219.6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664.46	1,146.18	518.2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6.87	66.8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4.3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336.66	1,818.38	518.28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5.4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3.04	13.0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5.4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349.70	总计	64	2,349.70	1,831.42	518.28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818.38	1,169.17	649.2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	3.9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3.90	3.9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3.90	3.9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5.98	345.32	0.6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15.55	314.89	0.6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8.39	188.3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4.33	84.3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17	42.1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66	0.00	0.66
20808	抚恤	29.33	29.33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9.33	29.33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9	1.09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82	35.8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82	35.8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9.64	0.00	219.64
21103	污染防治	219.64	0.00	219.64
2110302	水体	219.64	0.00	219.6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146.18	717.26	428.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080.98	717.26	363.71
2120101	行政运行	717.26	717.26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6.21	0.00	206.21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57.50	0.00	157.5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0.00	65.2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65.20	0.00	65.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87	66.8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87	66.8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87	66.87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3.6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77
30101	基本工资	178.98	30201	办公费	4.60
30102	津贴补贴	220.6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219.20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4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4.33	30206	电费	4.1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17	30207	邮电费	3.9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8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6	30211	差旅费	3.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66.8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8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7.72	30215	会议费	0.13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1
30302	退休费	187.0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2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28.74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59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32
30309	奖励金	1.36	30229	福利费	9.58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42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6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2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101.39		公用经费合计	67.7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518.28	518.28	0.00	518.28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518.28	518.28	0.00	518.28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54.91	354.91	0.00	354.91	0.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0.00	354.91	354.91	0.00	354.91	0.00
212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63.38	163.38	0.00	163.38	0.00
2129801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0.00	163.38	163.38	0.00	163.38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00	0.00	6.00	0.00	6.00	1.00	4.64	0.00	4.42	0.00	4.42	0.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总收入2,360.4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33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16.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98万元，下降5.2%。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无美丽圩镇（城镇）建设工作经费等项目收入，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度略有下降。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8.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09万元，增长63.4%。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我局新增政府投资基建项目，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度有所上升。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42万元，增长544.4%。主要变动情况：因统计口径有变动，我局本年度纳入部门决算统计的利息收入较上年度大幅增长。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总支出2,360.4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336.87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1,169.1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1.06万元，增长2.7%。主要变动情况：因人员招录、工资调整等原因，本年度我局基本支出较上年度略有上升。

2. 项目支出1,16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8.65万元，增长6.2%。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我局新增政府投资基建项目，因此项目支出较上年度有所上升。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33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816.0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9.98万元，下降5.2%，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较上年度有所减少，无美丽圩镇（城镇）建设工作经费等项目收入，因此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度略有下降；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18.2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01.09万元，增长63.4%，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度我局新增政府投资基建项目，因此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度有所上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336.6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818.3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2,332.06万元，下降56.2%，主要变动情况：为确保转移支付资金按时接收并足额列入预算，按照市财政局的要求，2023年年末我局将上级提前下达转移支付资金列入2024年度部门预算编报。2024年初，我局根据各转移支付资金性质，编制具体分配方案，将上述转移支付资金分配至相关县（市、区），因涉及资金二次分配安排，导致我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较年初预算数大幅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518.2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821.18万元，下降61.3%，主要变动情况：因2024年政府项目实际总投资减少，导致全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数较年初预算数大幅减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揭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4.64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万元的66.2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88万元，下降77.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2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73.67%，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5.57万元，下降77.9%；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

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9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42万元，完成预算6万元的73.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42万元，增长120.8%；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22万元，完成预算1万元的22%，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31万元，下降58.5%。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年我局未再进行公务用车配置，因此“三公”经费开支较上年度略有下降。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占95.3%；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占4.7%。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42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主要用于支付公务用车开展公务活动时产生的维修费、燃油费、保险费、过桥过路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22万元，主要用于各类公务接待开支（如餐费），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次，接待人数共44人。主要包括：接待上级调研、检查等。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7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44万元，下降4.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局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从严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因此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较上年度略有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92.9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9.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04.1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02.98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9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3.1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8个，共涉及资金291.1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44.83%；组织对揭阳市高端人才公寓第二期装修工程、东山片区八号西街、揭阳市东径外草地垃圾填埋场二期填埋区及配套项目、揭阳市揭东片区供水管网更新改造工程4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518.28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100%。

我单位未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组织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16.0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18.28万元。我单位未委托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聚力增进民生福祉，助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并认真履行燃气经营管理、房地产行业管理、住房保障建设管理、水环境治理等管理职能。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委托创建与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揭阳市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评估工作”2个重点任务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5649.01万元，执行数2336.87万元，完成预算的41.3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2024年新增资质建筑业企业59家，前三季度建筑业产值62.7亿元，同比上升0.5%。同时，大力整治预拌混凝土企业，推进我市混凝土企业绿色生产评价工作，全市共有13家混凝土搅拌站通过绿色生产评价，建立全市混凝土企业在线质量安全监管系统，全市50家混凝土搅拌站全

部上线。二是聚焦区域平衡发展，助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建设。落实中心镇、专业镇和特色镇（共41个乡镇）打造美丽圩镇“七个一”，41个共建成美丽乡镇入口通道39个、美丽示范主街37条、房屋外立面提升样板5969栋、美丽圩镇客厅30个、绿美生态小公园84个、美丽河道（碧道）125.19公里、改造提升农贸市场35个。三是聚力增进民生福祉，推动“城市建设年”257个项目（2024-2026年）建设，已开工193个项目，其中已完工34个。市区示范路项目中，晓翠路已率先完成人机非分离改造、重要节点提升改造等工作，并已投入使用。四是强化城市燃气经营管理。截至2024年11月底，新建燃气管道44公里，新配套天然气用户11000户。同时指导普宁、揭西、惠来参照市区做法，推动燃气改革工作。五是狠抓城市水环境治理。试点推动“厂网一体”按效付费改革工作，印发《揭阳市推进城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网一体”按效付费改革实施方案》。推进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2024年以来新增污水管网212.78公里，新增污水处理能力8万吨/日。六是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2024年我市新开工改造小区9个，开工率100%。七是强化工程质量和安全管理。全市纳入监管的工程项目268项，今年以来日常监督检查出动5628人次，检查项目2236项次，整改通知书504份均已落实整改，建筑施工安全生产形势总体稳定。稳步推进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全市存在一定安全隐患的自建房共计6419栋，已完成整治并销号6200栋，销号率为96.59%。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因前期工作准备不充分，部分项目进展比较缓慢，导致2024年度实际支出金额较年初预算数偏离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今后，我单位将严格执行《预算法》和《部门决算管理制度》等规

定，科学谋划全年支出，编早编细编实项目预算，并结合实际情况及时调整项目进度，提高部门整体预算准确性。

“委托创建与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批示指示精神，切实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关于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决策部署，按照《中共揭阳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市委七届二次全会重点任务分工安排〉的通知》（揭委办〔2022〕6号）和《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主要工作任务分工方案〉的通知》（揭府办〔2023〕17号）文件要求，我局会同市文广旅体局、榕城区牵头争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并于2022年11月15日与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签订技术服务合同。2023年4月26日，第三方专业机构已提交《揭阳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工作方案（初稿）》《揭阳申报国家历史文化名城行动计划（初稿）》，原则上通过审查。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揭阳市广东省历史文化名城保护专项评估工作”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揭阳市历史文化名城专项评估工作报告、2023年历史文化名称专项评估工作基础信息表、工作经验清单和问题清单等最终资料成果已于2023年8月7日通过市人民政府审定并报送省住建厅。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无。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